

证券代码：874560

证券简称：江天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苏州江天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苏州江天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《苏州江天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苏州江天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文件后，经审慎分析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 1-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就 2025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编制了财务报表，经过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，真实、全面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业务情况，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5 年 1-9 月的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苏州江天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王鹏飞、田全慧

2025 年 10 月 31 日